

2005 年 10 月 2 日

約翰福音廿四講：愛主 Love the Lord

經文：約翰福音 11:45-12:19

耶穌在世上的事工接近了尾聲，不久之後，他就會爲了世人的罪孽而被釘在十字架上。在耶穌承擔十字架的苦難之前，發生了三件奇妙而意義深遠的事：

一、一句無心的預言（約 11:45-57）

二、一斤貴重的香膏（12:1-11）

三、耶穌：一位騎驢的君王（12:12-19）